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GF-2007-0211

合同编号：（JLYD2024-026）

工程名称：中小河流挡石河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段治理工程 监理

建设单位：磐石市水利局（磐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监理单位：吉林省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

说 明

为进一步规范水利建设监理市场秩序，提高建设监理水平，保障监理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有关规定，结合现阶段我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实际，水利部组织修订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合同示范文本》，并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颁发。

为体现合同文本名称与其适用范围和相关内容的协调一致，本次修订将原名称“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合同示范文本”改为“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合同文本》）。

本次修订着重修改了委托人和监理人的权利和义务条款，进一步规范了委托人、监理人职责和合同履行中有关问题的处理方式。修订后的《合同文本》将有利于规范当事人双方履行合同的行为，避免因合同条款不完备、不准确等原因产生合同纠纷。

《合同文本》包括“监理合同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附件”四个部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定》（水利部令第28号）规定必须实行施工监理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不包括水土保持工程）应当使用本《合同文本》，其他可参照使用。在使用本《合同文本》时，“监理合同书”应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平等协商一致后签署；“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是一个有机整体，“通用合同条款”不得修改，“专用合同条款”是针对具体工程项目特定条件对“通用合同条款”的补充和具体说明，应根据工程监理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和补充；“附件”所列监理服务的工作内容及相关要求，供委托人和监理人签订合同时参考。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磐石市水利局(磐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监理人：吉林省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LYD2024-026

合同名称：中小河流挡石河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段治理工程监理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磐石市水利局(磐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以下简称委托人），委托吉林省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提供中小河流挡石河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段治理工程监理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中小河流挡石河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段治理工程监理
- 2、建设地点：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
- 3、工程等级（级）：V/B
- 4、工程总投资(人民币，下同)：2367.31万元
- 5、工期：2024年7月31日至2025年7月31日。

二、监理范围

- 1、监理项目名称：中小河流挡石河磐石市南牛心村至小申家村段治理工程监理
- 2、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建筑工程、临时工程。
- 3、监理项目投资：2287.61万元
- 4、监理阶段：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 1、监理服务内容：本工程所有内容的施工、验收、结算及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

理服务。

2、监理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保修期届满之日止。

四、监理服务酬金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为(大写)：叁拾捌万伍仟陆佰捌拾捌元整(¥385688.00)，

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五、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1、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报价书；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监理大纲；
- 7、双方确认需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贰份，

委托人执壹份，监理人执壹份。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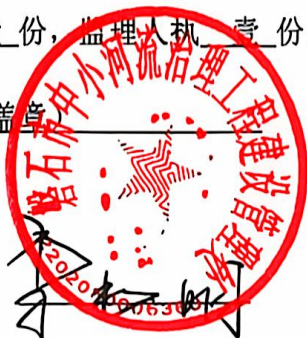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单位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新城大街与天



富路交汇诺睿德国际商务广场 B2#楼 1110
号、1111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130000

电 话: _____

电 话: 0431-8623167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jlsvd1818@163.com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新嘉支行

帐 号: _____

帐号: 0710431011015200027909

签订地点: 磐石市水利局

签订时间: 2024年 7月 31日